

黄平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

黄平县统计局

黄平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7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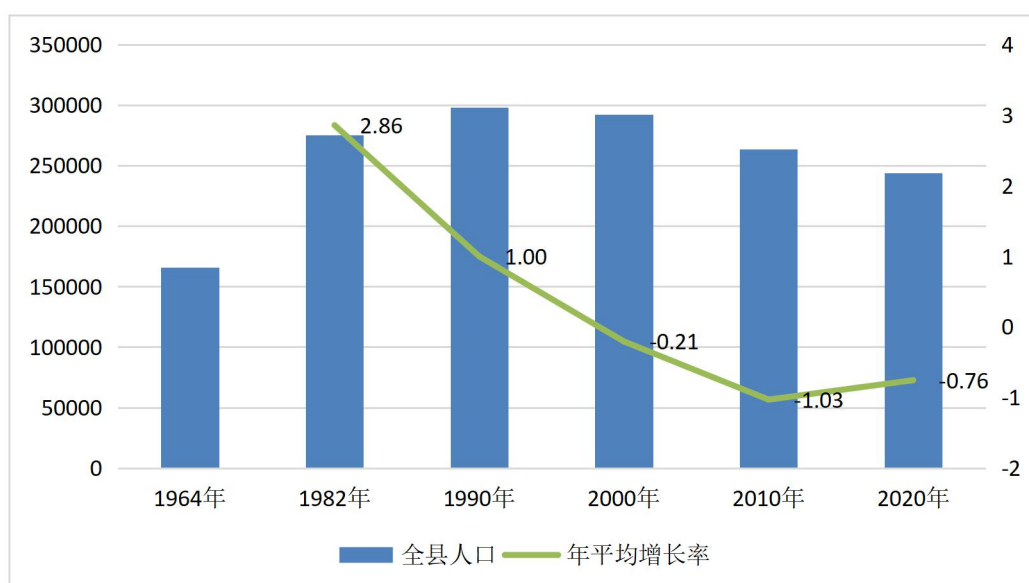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全县常住人口有关数据公布如下：

一、常住人口

全县常住人口^[2]为244125人。同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的263363人相比，减少19238人，减少7.30%，年平均增长率为-0.76%。

图1 历次人口普查常住人口及年均增长率

单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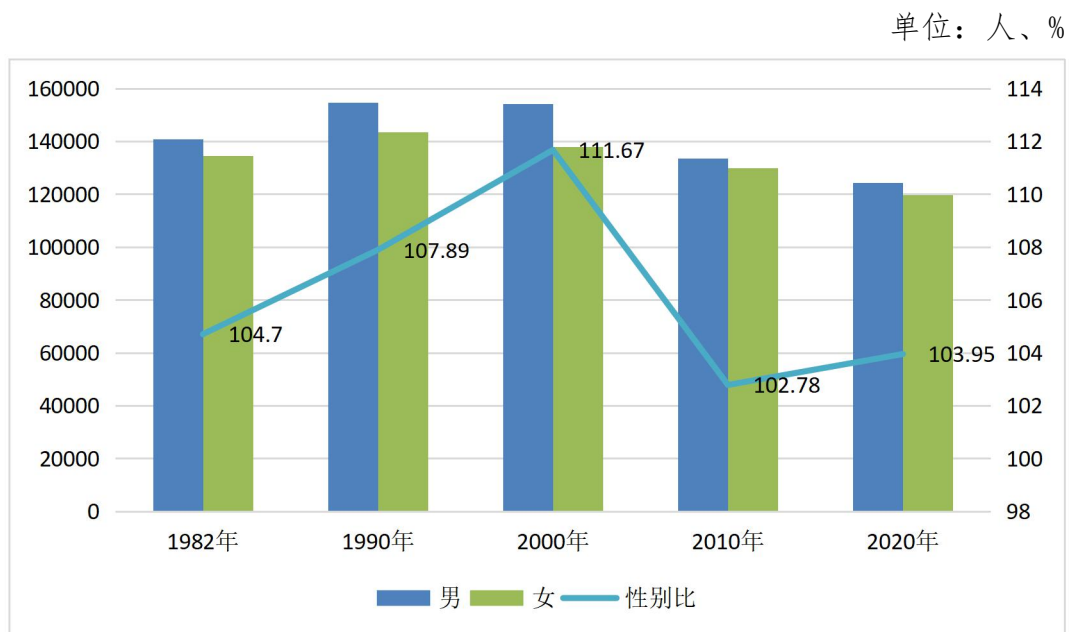
二、户别人口

全县共有家庭户^[3]88384户，集体户2372户，家庭户人口为232538人，集体户人口为11587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2.63人，比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3.07人减少0.44人。

三、全县常住人口性别构成

全县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124428人，占50.97%；女性人口为119697人，占49.03%。总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为103.95，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02.78上升1.17个百分点。

图2 历次人口普查人口性别构成



四、全县人口年龄构成

全县常住人口中，0-14岁^[4]人口为54912人，占22.49%；15-59岁人口为137917人，占56.49%；60岁及以上人口为51296人，占21.01%，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41227人，

占 16.89%。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 岁人口的比重下降 5.17 个百分点，15-59 岁人口的比重上升 0.81 个百分点，60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 4.35 个百分点，65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 5.62 个百分点。

表 3 全县常住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人、%

年龄	常住人口数	比重
总 计	244125	100.00
0-14 岁	54912	22.49
15-59 岁	137917	56.49
60 岁及以上	51296	21.01
其中：65 岁及以上	41227	16.89

五、受教育程度人口

全县 3 岁以上常住人口中，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15668 人；拥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20775 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77093 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91786 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 10 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 2889 人上升为 6418 人；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 5024 人上升为 8510 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 29679 人上升为 31579 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 47269 人下降为 37598 人。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全县常住人口中，15 岁及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5]由 7.36 年提高

至 7.97 年。

六、城乡^[6]人口

全县常住人口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 93992 人，占 38.50%；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 150133 人，占 61.50%。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增加 44092 人，乡村人口减少 63330 人，城镇人口比重提高 19.55 个百分点。

注释：

[1]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常住人口是普查登记的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的常住人口。具体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离开户口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口；户口在本乡镇街道、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3]家庭户是指以家庭成员关系为主、居住一处共同生活的人组成的户。

[4]0-15 岁人口为 58805 人，16-59 岁人口为 185320 人。

[5]平均受教育年限是将各种受教育程度折算成受教育年限计算得出的，具体折算标准是：小学=6 年，初中=9 年，高中=12 年，大专及以上=16 年。

[6]城镇、乡村是按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的。